

2018 年度

四川省绵阳江油市东兴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0
附件 1.....	20

附件 2.....	23
第五部分附表.....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二、收入总表.....	24
三、支出总表.....	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24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办理上级市委、市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经济实力逐步增强：2018年，我们立足实现发展突破和跃升，努力在市委、市政府实施“工业强市、产业兴市”发展战略中探索东兴路子、寻找工作契合，坚持走现代农业发展之路，确定主打方向，守住农业根本，全过程贯穿“小微组生”理念，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促使区域经济增长、产业发展再上新的台阶。**2. 城镇基础显著提升：**2018年，我们立足夯实发展基础，通过

上争外引，锁定农田水利、村组道路及场镇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推动全镇基础设施大有改观。

3. 生态环境持续优化。2018年，我们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生态优先，按照“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要求，切实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环境保护职责，积极开展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突出“散乱污”企业、露天焚烧、农业面源污染和水环境等集中整治，全面推进“河长制”，建立“目标、问题、任务、责任”四张清单、完善6座水库和7条河流“一河（库）一策”管理保护方案，明确河段长和巡河员，常态开展日常巡河。

4. 脱贫攻坚纵深推进。2018年，我们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政治任务来抓紧抓实，牢牢扭住“两不愁、三保障”和“四个好”目标，紧紧围绕退贫的目标任务，聚焦精准发力，下足“绣花”功夫，把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培育、教育医疗救助、人居环境改善等抓细抓具体，为高质量高水平完成脱贫任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5. 民生事业推进有力。2018年，我们始终把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全镇新增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个；新建群众文化活动中心1个（正在加快建设）；投资500余万元，新建2000立方高位储水池2座，可满足全镇群众生活用水需求；150余万元高效节水项目、60余万元农村机耕道项目，分别在朝天村、丰收村落地建设（目前均处于项目设计阶段）。城镇低保实现应保尽保和动态管理，全年累计为全镇低收入群体发放低保金155.82万元、优抚生活补助金56.39万元，为34名建档立卡贫困学生申报教育补助金2.2万元。全镇圆满完成夏季征兵入伍工作目标，全面两孩政策稳妥实施，医疗卫生改革纵深推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全面提升。食品药品安全、广电、档案、老龄、妇女儿童等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6. 社会大局保持稳定。2018年，我们始终把大力推进依法治镇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有效衔接。年内未出现“到省进京”越级非访，全镇安全生产形势和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7. 应急管理形成机制。2018年，我们牢固树立“防范胜于救灾”理念，狠抓应急责任体系和协调联动处置机制建设，整合民兵预备役人员和企事

业单位技术人员以及志愿者，组建综合性应急处置队伍，形成应急救援力量。汛期内，扎实开展综合应急演练 1 次，开展专题培训 3 次，对全镇房屋安全、地质灾害点及大型库塘进行全覆盖排查（新增地灾点 1 个），加强对 7 处地灾点和 6 座小二型水库的日常监测巡防，力保汛期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按照主动避让、提前避让原则，主汛期安全转移群众 14 户 50 余人次，没有发生一起因灾人员伤亡。

二、机构设置

东兴镇下属二级单位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

纳入东兴镇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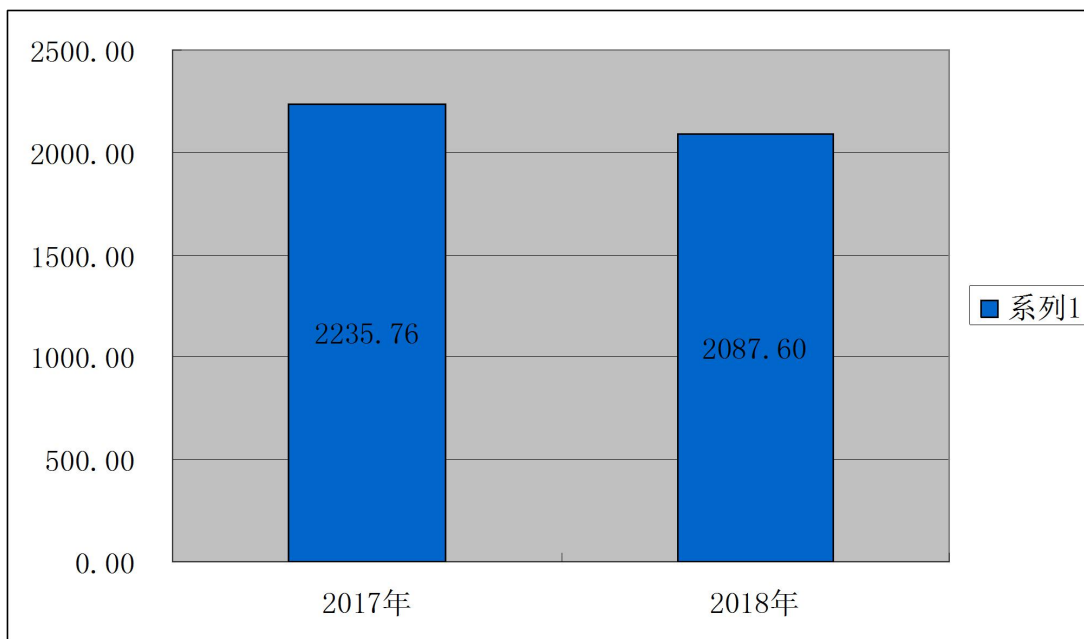
- 1、东兴镇人民政府机关
- 2、江油市东兴镇农业服务中心
- 3、江油市东兴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087.60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48.16 万元，下降 6.63%。主要变动原因是一事一议，运维项目、革命老区项目未完工结转下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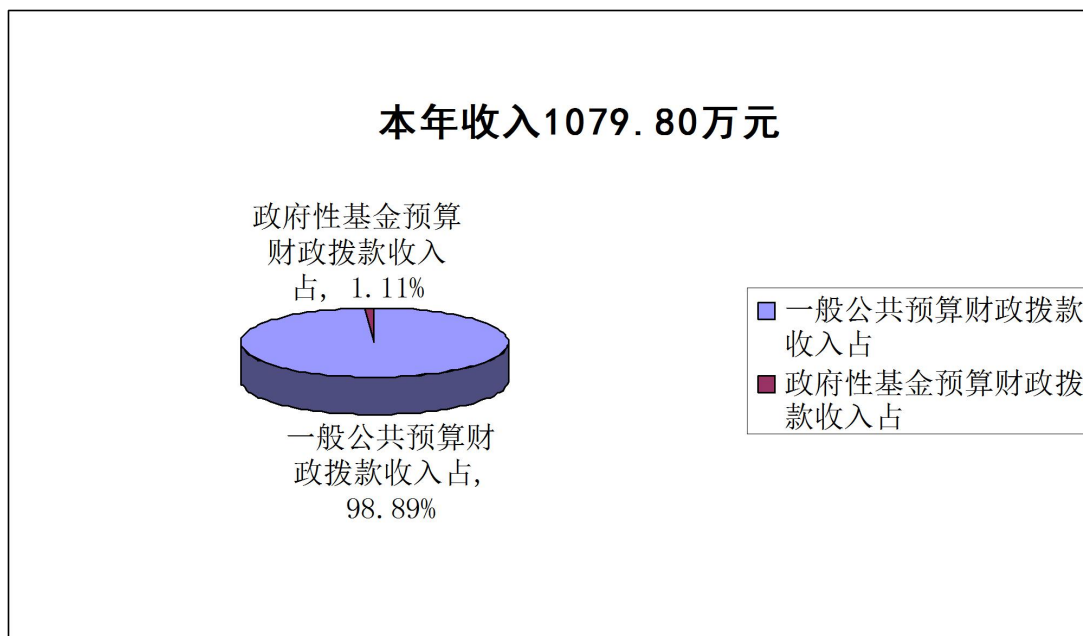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1079.8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7.80万元，占98.8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万元，占1.11%；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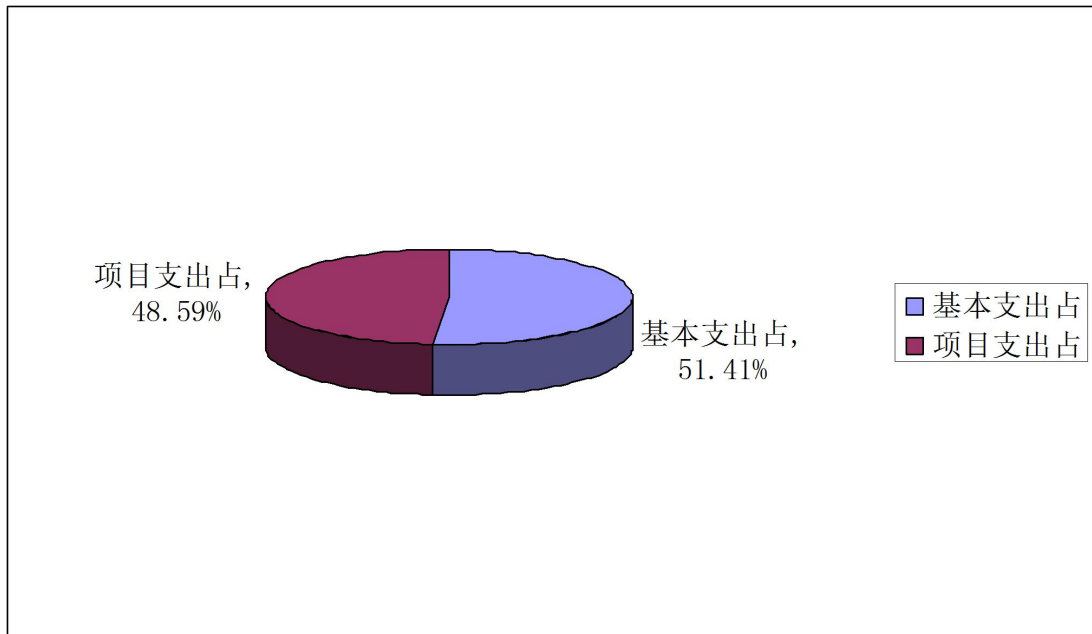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1007.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8.10万元，占51.41%；项目支出489.71万元，占48.59%；未发生上缴上级支出；未发生经营支出；未发生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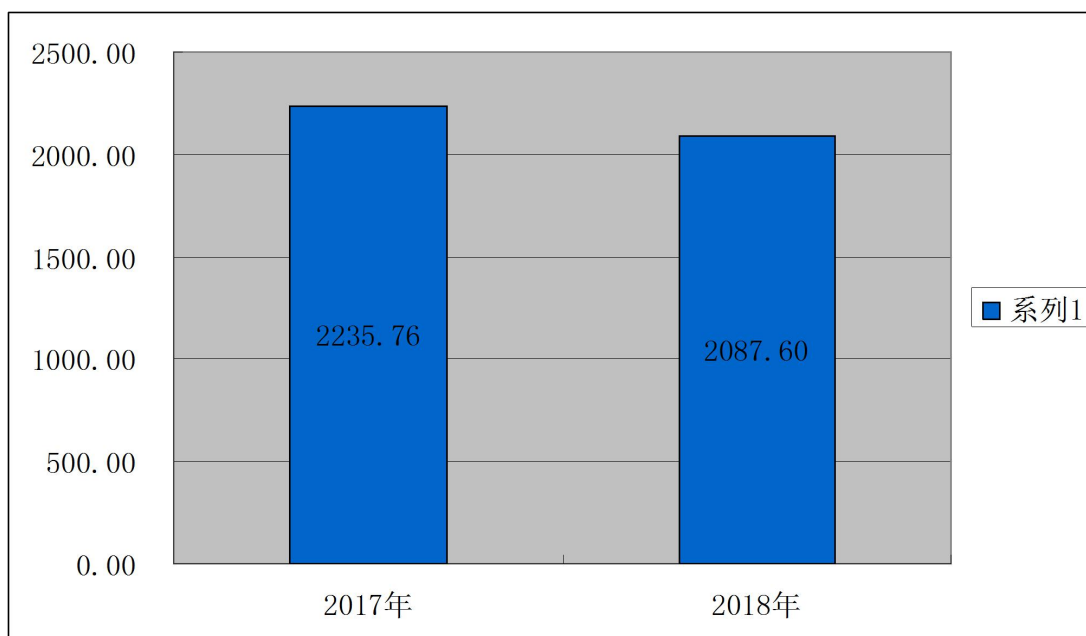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2087.60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148.16万元，下降6.63%。主要变动原因是一事一议，运维项目、革命老区项目未完工结转下年度。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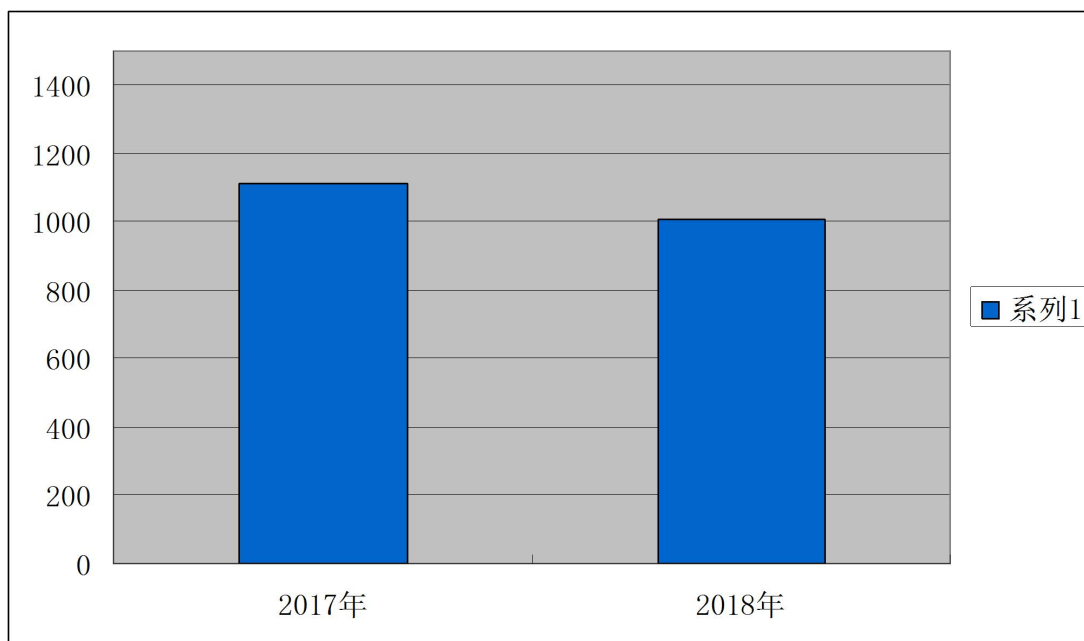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7.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减少103.28万元，下降9.2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事一议，运维项目、革命老区项目未完工结转下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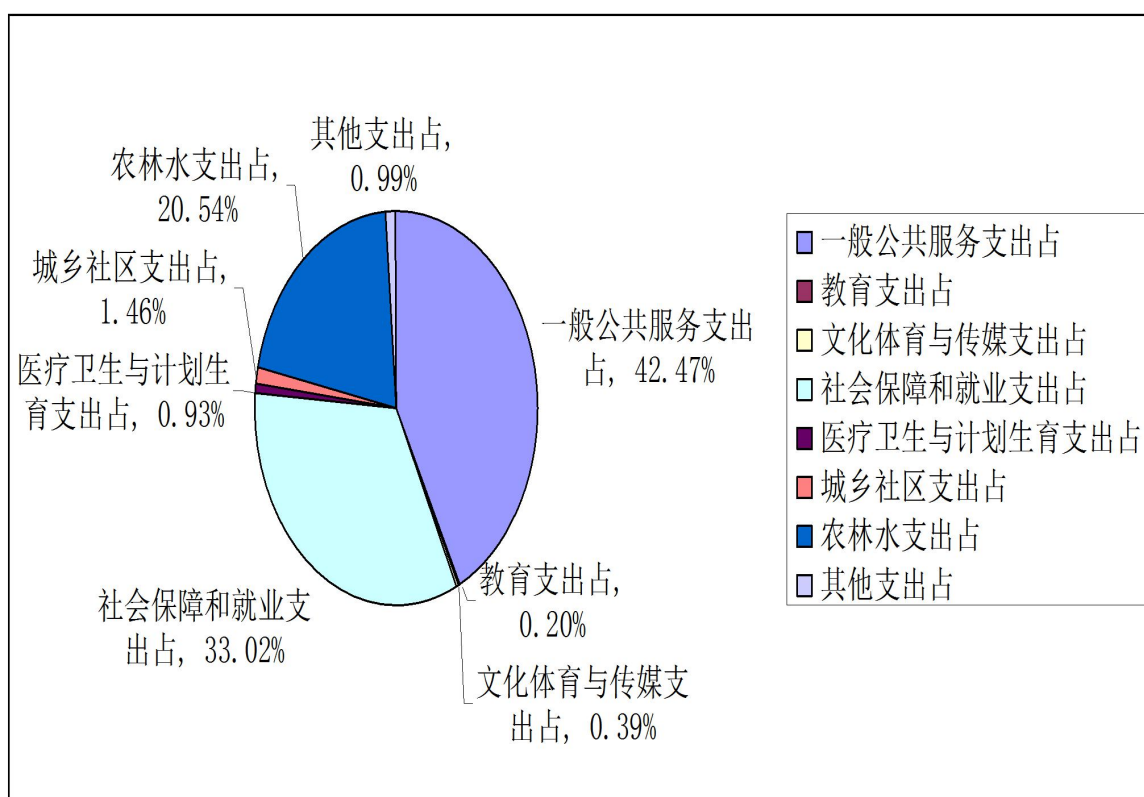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7.80万元，指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28.05万元，占42.47%；**教育支出（类）**2万元，占0.2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3.96万元，占0.3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32.77万元，占33.0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9.34万元，占0.9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4.72万元，占1.46%；**农林水（类）**支出206.96万元，占20.54%；**其他支出（类）**支出10万元，占0.9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007.80万元，完成预算93.32%。主要原因是项目结转下年度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86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91.67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3.54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6.51万元，完成预算91.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运维项目结转。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3.47万元，完成预算100%。

6.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100%。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96万元，完成预算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3.28万元，完成预算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4.38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7.89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6.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在镇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7.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 8.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1.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6.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款）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1.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支出决算为 4.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 城镇社区支出（类）城镇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镇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7. 城镇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7.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8.09 万元，完成预算 88.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革命老区项目未完工结转。

3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3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事一议未完工项目结转。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8.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0.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87.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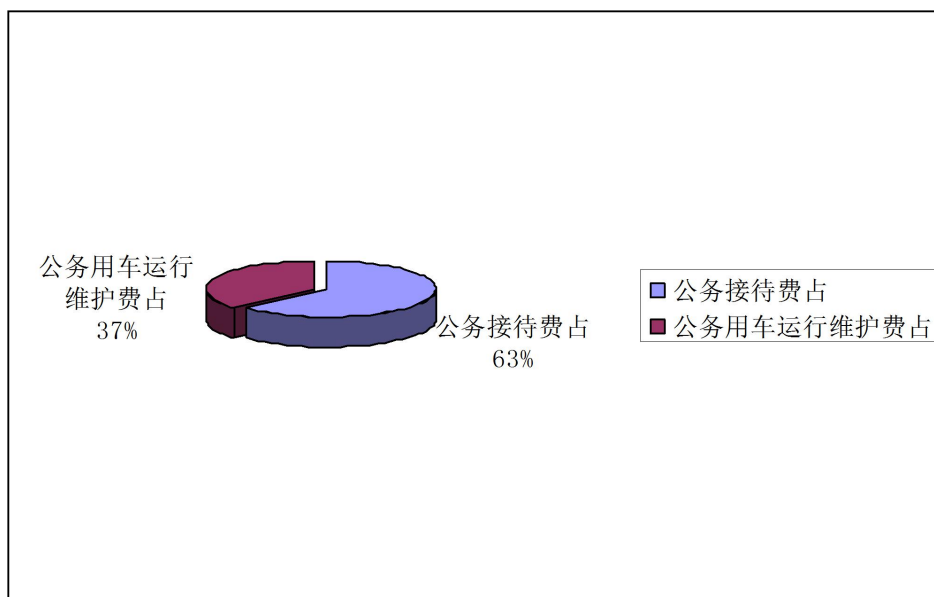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72 万元，完成预算 95.31%。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十项规定绵阳、江油等规定。执行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85 万元，占 36.9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87 万元，占 63.08%。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 2018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决算与 2017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5 万元, 完成预算 95%。2018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决算与 2017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省十项规定等执行控制公务用车。

截止 2018 年 12 月底, 东兴镇人民政府共有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指用于政府执行公务活动, 开展下村调研、检查工作、走访、慰问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87 万元, 完成预算 95.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17 持平。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省十项规定等执行控制公务接待费。

指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37 批次, 924 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4.87 万元, 具体内容包括: 落实国家政策, 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 提供公共服务, 维护社会稳定,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进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

生育等行政单位工作的业务检查、交流、讨论、调研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18 年度未发生无外事接待支出

2018 年度未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2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未进行绩效评价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未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18 年未进行绩效评价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东兴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31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22.04 万元，下降 20.16%。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绵阳、江油等规定要求，加强行政事业单位日常经费管理。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东兴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1辆，其中：无部级领导干

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1辆、无一般执法执勤用车、无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无其他用车，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机关人员的工资、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人大及人大代表工作站工作经费。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用于机关人员年终考核绩效奖、工资、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机关服务支出、人武专项工作经费、道路交通工作专项工作经费、资产运行维修维护费、统计专项经费等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机关人员年终考核绩效奖、工资、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党建工作支出。

1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用于职工培训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行政人员购买医疗保险。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事业人员购买医疗保险。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人员的工资、绩效目标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用于退休干部的春节慰问及各项福利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遗属和烈士子女生活补助。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镇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指用于在镇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指用于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供养（款）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

指用于农村五保供养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用于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8. 城镇社区支出（类）城镇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镇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社区人员生活报酬及社区办公费。

29. 城镇社区支出（类）城镇社区环境卫生（款）城镇社区环境卫生（项）：指用于场镇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经费。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人员的工资、绩效目标奖金及日常公用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用于三资人员生活补助及办公费。

32. 农业（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用于护林人员生活补助。

3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用于村（社）人员报酬及村办公费、退养村干部、离职村干部生活补助及村干部任期补助。

3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7.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江油市东兴镇人民政府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东兴镇下属二级单位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主要包括：东兴镇人民政府机关、江油市东兴镇农业服务中心、江油市东兴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办理上级市委、市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2018年，部门编制人数23人，其中行政编制17人，事业编制6人；年末在职人员实有人数22人，其中行政人员16人，事业人员6人；年末离休人员10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额为1079.80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079.8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067.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7.80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28.06万元；教育支出（类）2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3.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32.77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9.34万元；城镇社区支出（类）支出14.72万元；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06.95万元；其他支出（类）10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518.10万元，项目支出489.70万元；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201.43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31.77万元，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636.56万元，资本性

支出 38.04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我镇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根据职能职责积极谋划，确定目标任务，积极发挥公共财政职能作用，推动各项工作。按照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审要求，根据我镇实际情况，结合年度工作计划，明确了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8 年，本部门无专项预算。

（三）结果应用情况。

我镇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绩效评价自查开展覆盖下属单位及重点支出，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参照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三年滚动规划”执行情况统筹项目支出需求，保障重点支出，调整支出结构，优化财政资金配置，不断强化绩效理念，推动我镇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18 年我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存在问题。

绩效目标设定有待更科学更合理。

（三）改进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将进一步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一是改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夯实预算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二是认真研究政策，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审核，力求科学合理；三是认真研究重点项目的执行，提早规划，提前实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 2

2018 年东兴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18 年未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